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一号——新闻出版》的相关规定，现将2021年度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数据概况公告如下：

单位：万元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05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存放符合公司规定
-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详见有关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9〕1274号文《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11.8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8,000,000.00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59,360,546.7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238,639,453.23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验字〔2010〕304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规定，本公司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6,526,587.40元调整计入损益，增加募集资金6,526,587.40元。本公司已于2011年3月23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341302000018170129135账户人民币6,526,587.40元。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净额1,245,166,040.63元，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存入公司在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农业银行合肥金城支行、建行合肥钟楼支行、招商银行合肥金屯支行设立的专户。

2、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503号文《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9,204,73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2元。截至2016年8月26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9,204,737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91.3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0,952,973.7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9,047,017.5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6]453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0年1月8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

项目累计已投入153,037,3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53,037,300.00元。

(2)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76,971,067.22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10,429,270.61元，支付信息系统开发服务费490,800.00元，支付银行手续费5,271.57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139,751,104.99元。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40,933,709.40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204,232,331.23元。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343,983,436.22元，差异139,751,104.99元，系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利息收入。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565,603.00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950,481,414.59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211,578,957.61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银行手续费为152.00元，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31日余额为2,162,060,220.2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建行合肥钟楼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金城支行和招商银行合肥金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四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制度。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6年1月23日，本公司发布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持续督导工作作了说明：为规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管理，

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孝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孝口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两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制度。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040,437,637.83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565,603.00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首次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非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480,0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343,298,920.90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136,701,079.10元，主要系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在2011年12月进行变更，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17,000,000.00元全部用于“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肥图书城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各分项验收都已经完成并合格，已完成项目竣工备案。

(2) 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物流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物流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80,0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52,359,691.99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27,640,308.01元，主要系因公司物流效率的提高和受传统图书行业环境的影响，公司暂缓了与传统图书相关的物流项目体系建设，导致畅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该余额资金公司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未来公司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体实施情况决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使用。

(3) 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

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152,0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12,443,690.87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139,556,309.13元。随着市场的变化，受广告行业市场整体环境的影响，公司投资建设的e网工程很难达到预计收益，2015年12月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e网工程项目终止并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39,556,309.13元变更用于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不再实施e网工程，导致e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

(4)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系原“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新增项目，项目总投资193,242,000.00元，承诺投资募集资金139,556,309.13元，原预计2017年6月完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71,906,063.46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67,650,245.67元，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是前期拆迁

的原因影响了后期建设进度。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标准仓库、综合楼施工建设、室外工程施工，各项验收工作已完成。标准仓库计划2022年投产使用，冷链仓库建设工程已启动。该项目整体仍在建设过程中，故尚未产生收益。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 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

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建设24个月，项目总投资1,824,389,000.00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750,0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投入募集资金，未达到计划进度。项目涉及的政策环境、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按原项目投入的投资回报存在不确定性，为更好的保护股东利益，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后期公司将对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实施条件进行深入论证，同时公司将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 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

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429,011,900.00元，拟使用募集资金250,000,0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8,565,603.00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异241,434,397.00元，未达到计划进度。该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属于公司推出的数字化平台“阅+”项目，受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公司正在对该项目进行优化，目前“阅+”项目建设仍使用自有资金。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公司虽然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未达预期，但公司秉持谨慎原则以及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考虑，严格履行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规定，积极谨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

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1：

2021年度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注1：2011年12月1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局部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1)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中的“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由本公司单独实施，变更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营业部联合建设。

(2)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原新建或改建网点23个，已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的10个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6,30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1,700万元全部用于“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其余“新网工程”子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肥图书城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各分项验收都已经完成并合格，已完成项目竣工备案。因项目尚未实际交付使用，故尚未产生效益。

(4) 因四牌楼项目尚未完全实际交付使用，新网工程尚未达到最终使用状态，故无法核算整个新网工程的收益情况。同时，对已建成的经营网点，因受网上书店及阅读习惯的影响，传统实体书店业务受到很大冲击，导致已建成的新网工程子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

注2：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流通体系：公司目前已完成了ERP系统配置上线工作，ERP系统已进入正式运行阶段。因该系统的正式运行，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也促进了公司效益的增长，但无法量化核算。另外因公司目前物

流效率的提高和受传统图书行业环境影响，公司传统图书相关的物流项目体系建设也受到一定影响，导致畅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故尚未产生效益。

注3：（1）该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金额15,200.00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1,244.37万元，余额为13,955.63万元，由于受广告行业市场整体环境的影响，公司投资建设的广告屏体未达到项目预计收益，公司增强风险控制意识，暂缓了该项目建设，随着市场的变化，公司对该项目建设进行重新评估测算，认为该项目很难达到预计收益，不能发挥募集资金的预计效益。

（2）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2015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对公司2010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所募集资金中用于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金额为13,955.63万元，占该项目总投资额的91.81%，占2010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10.75%；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皖新皖南物流园，拟投资总金额19,324.2万元，计划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13,955.63万元，其余以自筹资金投入，实施主体仍为本公司。2016年1月5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标准仓库、综合楼施工建设、室外工程施工，各项验收工作已完成。标准仓库拟计划2022年投产使用，冷链仓库建设工程已启动。该项目整体仍在建设过程中，故尚未产生收益。

注4：（1）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利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未承诺效益。

（2）2016年9月23日，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附表2：2021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项目建设周期*当期月数。

注2：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尚未实施完成，故未产生效益。

注3：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尚未实施完成，该项目未承诺效益。

附表3：

2021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注3：（1）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利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未承诺效益。

注4：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标准仓库、综合楼施工建设、室外工程施工，各项验收工作已完成。标准仓库计划2022年投产使用，冷链仓库建设工程已启动。该项目整体仍在建设过程中，故尚未产生收益。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06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0年度收入总额为187,578.7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3,126.3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73,610.9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74家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1,843.3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熊明峰，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3年签署过淮北矿业（600985）、中鼎股份（000887）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汤小龙，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皖新传媒（601801）、安凯客车（000868）、禾盛新材（002290）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曹星星，201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禾盛新材（002290）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银美，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熊明峰、签字注册会计师汤小龙及曹星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孙银美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1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200万元，对公司内控审计费用为40万元，合计240万元。

2022年公司的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事先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公司独立董事沟通，在审阅相关资料、执业资质等后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谨慎勤勉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续聘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在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对拟聘任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业务资质及履职能力进行审查，一致认为公司本次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相关审议程序充分恰当，符合相关制度要求。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08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2021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33,772.34万元，计提减值的明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

的加权平均值。公司对各类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会考虑包括对方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预计回款的数额和时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同时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而确定的预期损失率等一系列因素。

2021年初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含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43,230.33万元，2021年合计计提坏账准备15,179.24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996.60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1,764.62万元，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2,469.35万元），因贷款收回转回坏账准备130.53万元，因坏账核销减少坏账准备472.73万元，截至2021年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含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58,067.37万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已售存货，结转成本时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予以转销。

2021年初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12,083.44万元，2021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6,086.34万元，因库存商品对外销售转回存货跌价准备1,599.32万元。截至2021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16,570.46元。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项目进行减值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

2021年初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为8,940.37万元，2021年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2,506.75万元。截至2021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为21,447.12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1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33,772.34万元，减少2021年利润总额人民币33,772.34万元，减少2021年净利润人民币33,772.34万元。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33,772.34万元，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真实、合理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33,772.34万元，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在进行了减值测试后作出的结论，遵循了谨慎、稳健的会计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本次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在决策程序上客观、公允、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意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33,772.34 万元，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2-009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

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173,988,111.52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370,848,541.13元。

为积极回报广大股东，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实施以下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1.7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89,204,73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38,164,805.29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2.86%。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过审慎考虑，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综合考虑目前总体运营情况、所处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能够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其他情形。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同时，此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盈利情况、目前的发展阶段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